

# 印刷合同

定做方:(以下简称甲方):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

承制方:(以下简称乙方): 周口华发商贸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,就《西华文史资料》第十八辑和第十九辑印刷事项,达成以下协议:

## 第一条 印刷品名称、数量及金额:

品名	规格	材料	单位	数量 (本)	单价 (元)	总金额 (元)	其他
《西华文史资料》第十八辑	16开		本	1500	66.60	99900.00	
《西华文史资料》第十九辑	16开		本	1400	71.2	99680.00	
合同总金额:(大写)壹拾玖万玖仟伍佰捌拾元整					计:199580.00元		
付款方式:交货验收合格后,一次性转账结款							
收货人及地点: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					运费承担:乙方承担		

## 第二条 印刷质量标准

- 1、甲方前期制作应按提供样稿要求按时，按质完成，印刷品质量以签字样稿为准验收；乙方应负责有关内容的及时校核确认以及收货验。
- 2、花色印刷品的色差范围正负应不超过样稿的 10%，套印允许误差应小于 0.2mm，其他如需检验的项目按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标准验收。5、甲方对印刷质量有任何异议，须在交货后 5 个工作日内提出，在任何情况下乙方不负责除印刷以外发行、广告的连带责任。

## 第三条 乙方责任

- 1、乙方对承印印件的原稿(或电子文档)、校样、印板、底片、半成品、成品及印刷品的样本应当妥善保管，保存期限为 3 个月。
- 2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印数印刷，不得擅自加印。

甲方(公章):

代表人:

地址:

开户行:

电话: 13781270606



乙方(公章):

代表人: 张喜荣

地址: 商水县老城路北段章华台路东南 10 米

开户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水阳城大道

支行, 账号 259868959408

电话: 13838611151



日期: 2026年5月18日